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6-015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二届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8日以电话、口头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因情况紧急,召集人进行了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龚虹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龚虹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和王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龚虹嘉; 委员:WANG HONGQI(王洪琦)、张宇、李旭、张业炎ZHANG YEYAN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玉如; 委员:张业炎ZHANG YEYAN、吴卅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业炎ZHANG YEYAN; 委员:易蓉、龚虹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易蓉; 委员:周玉如、龚虹嘉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期至十二届董事会届满。同时总经理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将继续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5、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联席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宇先生为公司联席总裁,聘期至十二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6、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至十二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7、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旭先生、李海滨先生、师鸿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期至十二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8、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晓婷女士为公司审计负责人,聘期至十二届董事会届满。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9、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奋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聘任人员简历

WANG HONGQI(王洪琦):

男,62岁,天津联合招生项目CUSBEA(China-United States Biochemistry Examination and Application)美国普渡大学生物化学博士,美国国籍。

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代)。

曾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代)、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科技服务事业部总经理、质谱事业部负责人,北京六合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大控股副总裁,布鲁克公司(Bruker)大中华区总裁,千年制药公司(Millennium Pharmaceuticals)资深科学家,美国应用生物系统公司(PerSeptive Biosystems(AB Sciex))产品经理。

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张宇:

男,42岁,药学博士,无境外居留权。

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联席总裁、武汉光谷中源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武汉光谷中源协和细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源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公司第十一届联席总裁。

张宇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张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李旭:

男,41岁,清华大学硕士,有美国、新西兰居留权。

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上海傲源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及其下属公司执行董事或总经理、北京中源维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下属公司执行董事、武汉光谷中源药业有限公司董事、中源和美(广州)生命医学研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协和华东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北京三有利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曾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旭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李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李海滨:

男,55岁,统计学学士,无境外居留权。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协和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天津鸿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源协和生物细胞存储(浙江)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源协和(甘肃)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市细胞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副总经理。

李海滨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李海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000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师鸿翔:

男,44岁,金融学学士,无境外居留权。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下属公司董事、中源协和生物细胞存储服务(天津)有限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天津藤洲生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生物工程协会常务理事。曾任公司第十一届副总经理。

师鸿翔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师鸿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王晓婷:

女,43岁,天津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注册内部审计师(CIA)、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ACCA),持有法律职业资格A类证书。

现任公司审计负责人、OriGene Technologies, Inc.董事、北京中源维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源协和生物细胞存储服务(天津)有限公司监事,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奋:

女,43岁,硕士学位。

2010年12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6-014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梅苑路12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7,485,7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57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由董事长龚虹嘉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罗明生先生和裴端卿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李旭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和法务顾问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824,497	98.4544	1,425,500	1.3262	235,800	0.2194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828,297	98.4579	1,447,000	1.3462	210,500	0.1959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龚虹嘉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982,797	98.6109	1,317,900	1.2261	175,100	0.1630

3.0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987,297	98.6151	1,275,500	1.1866	213,000	0.1983

3.0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943,697	98.5652	1,329,100	1.2365	213,000	0.1983

3.04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吴珊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001,397	98.6189	1,275,400	1.1865	209,000	0.1946

3.05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张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003,397	98.6208	1,275,400	1.1865	207,000	0.1927

3.06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李旭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946,997	98.5683	1,316,100	1.2244	222,700	0.207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716,797	98.3542	1,535,900	1.4289	233,100	0.2169

5、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907,397	98.5315	1,347,400	1.2535	231,000	0.2150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869,897	98.4966	1,368,600	1.2732	247,300	0.2302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7、《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周玉如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617,643	97.3315	是
7.02	《关于选举张业炎ZHANG YEYAN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653,809	97.3652	是
7.03	《关于选举易蓉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729,458	97.435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96,974	71.1963	1,447,000	25.1456	210,500	3.6581
3.01	《关于选举龚虹嘉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61,474	74.0549	1,317,900	22.9021	175,100	3.0430
3.02	《关于选举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65,974	74.1331	1,275,500	22.1653	213,000	3.7016
3.03	《关于选举王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12,374	73.2017	1,329,100	23.0968	213,000	3.7015
3.04	《关于选举吴珊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70,074	74.2044	1,275,400	22.1636	209,000	3.6320
3.05	《关于选举张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72,074	74.2391	1,275,400	22.1636	207,000	3.5973
3.06	《关于选举李旭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15,674	73.2590	1,316,100	22.8709	222,700	3.8701
4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985,474	69.2587	1,535,900	26.6905	233,100	4.0508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周玉如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86,320	50.1578	是
7.02	《关于选举张业炎ZHANG YEYAN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922,486	50.7863	是
7.03	《关于选举易蓉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998,135	52.1009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哲、李鹏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6-027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华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网”)全资子公司新华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00万元参与人狗上海信邀春晓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标的基金”“合伙企业”或“基金”)的份额,标的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555万元,本次出资认购后,创业投资将持有标的基金5.6845%的合伙份额。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达到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事项目前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和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回收周期较长,且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投资收益水平和资产运作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创业投资于2026年5月18日与普通合伙人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轩、曾银芳、邵桂祥共同签署了《上海信邀春晓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合伙协议”),创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自有资金600万元认缴标的基金的份额,占标的基金认缴出资总额10,555万元的5.6845%。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上海信邀春晓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6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其他:科技相关产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根据《公司章程》《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本次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事项已经公司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PL72A0Y□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70732
备案时间	2020/03/05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云美
成立日期	2019/12/09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688弄2401室-1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云路2号浦软大厦20E室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云美
主营业务/主要投资领域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353,348.33	16,965,042.26
负债总额	961,457.62	3,970,750.2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391,890.71	12,994,291.87
资产负债率	7.20%	23.41%
科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7,828.44	5,448,883.88
净利润	-602,401.16	2,348,606.33

3、其他基本情况

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是一家专注于新兴科技产业的私募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机构,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与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目前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

4、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投资项目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计划增持公司股份,除合伙协议等关于合伙企业的相关文件外,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创业投资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也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

(二)合伙人

1、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753001753O□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03/09/22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长江路88号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长江路88号
法定代表人	余静渊
注册资本	22,269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地板制造;地板销售;木材加工;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玻璃制造;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厨卫家居用具销售;厨卫家居用具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厨窗制品制造;厨窗制品零售;板制品制造;板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零售;日用电器修理;日用产品修理;金属制日用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灯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咨询策划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服装服饰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施工专业作业;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检验检测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浙江梦天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0.91%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97,094,379.41	2,325,843,800.42
负债总额	398,597,756.09	525,805,563.0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08,496,623.32	1,800,038,237.36
资产负债率	17.69%	22.61%
科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81,100,232.97	1,084,679,152.36
净利润	8,458,385.96	64,810,088.7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况,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与公司及创业投资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也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

2、李轩

姓名	李轩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其他:_____√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轩不存在失信情况,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与公司及创业投资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也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

3、曾银芳

姓名	曾银芳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其他:_____√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银芳不存在失信情况,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与公司及创业投资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也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

4、邵桂祥

姓名	邵桂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其他:_____√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桂祥不存在失信情况,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与公司及创业投资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也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

三、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海信邀春晓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DLW2NF0Y□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万元)	10,555.00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4/05/22
存续期限	5年
投资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68号222室
备案编码	尚未完成私募基金备案
备案时间	尚未完成私募基金备案

2、管理人/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本次合作前持股/出资比例(%)	本次合作后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5	1	0.2369
2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0	75.7935
3	新华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	0	5.6845
4	李轩	有限合伙人	1,230	0	11.6532
5	曾银芳	有限合伙人	600	0	5.6845
6	邵桂祥	有限合伙人	100	0	0.9474
	合计		10,555	1	100.00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普通合伙人为上海信邀春晓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或“基金”)之执行事务合伙人,该等权利由普通合伙人直接行使或通过其委派的代表行使,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决策由投资决策委员会书面决定作出。有限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共由三(3)名委员组成,由管理人聘任。

2、各合伙人主要权利义务

本有限合伙企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于其认缴的有限合伙企业出资,享有与有限合伙人相同的财产权利,并享有按照本协议约定取得缴收收益的权利,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承担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责任,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创业投资及其他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本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不执行有限合伙企业事务,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依照法律法规及本有限合伙协议的约定参加合伙人大会及行使有限合伙人相关权利。

3、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由合伙企业直接支付给管理人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管理费一次性支付。①基金投资期内,每一有限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额的2%/年支付管理费,累计应支付管理费为其实缴出资额的6%;任一次后续实缴出资完成后,基金管理人按照该次新增实缴出资后的应实缴出资额为基数计算并收取从本有限合伙企业募集完成之日至投资期末累计应收管理费;管理费由普通合伙人在本基金中直接列支;②基金退出期及延长期(如有)内,管理费为0;

③基金投资期内管理费一次性预支,支付时间为本有限合伙企业募集完成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期间为募集完成之日至投资期末,按三(3)年计算;任一次后续实缴出资完成后的二十日内,支付累计应收管理费与已支付管理费的差额。

4、投资收入的分配

本合伙企业投资期间,对于有限合伙企业可分配资金中的项目投资收入,按照下述顺序进行分配:

(a)按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直至其印账实缴出资额;

(b)项目投资收入超过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按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门槛收益,门槛收益率为每年6%(单利);

(c)如仍有剩余,其中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同时其余80%按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本有限合伙企业仅以认缴决策允许的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科技相关产业。有限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主要通过上市公司并购、与产业方整合、投资项目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东回购、管理层回购、股权转让、上市、项目投资清算等方式进行退出。执行事务合伙人把握持严谨、审慎的态度密切关注本有限合伙企业项目投资的退出机会,并应适当、合理地依照法律法规及本协议的约定执行项目投资的退出。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完成后,应由管理人对所投资项目或目标公司进行持续监控,防范投资风险。如所投资项目或目标公司先于法定清算期间的提前解散,可能造成合伙企业未投失的,管理人应根据合理的商业判断来做决策的异常情况处置措施,尽可能减少或消除该等异常情况对合伙企业或所投资项目或目标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键股东人员持有基金份额或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该私募基金份额或认购该私募基金份额,亦未在该私募基金、投资基金以及基金管理人中任职。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上海信岫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华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轩、曾银芳及邵桂祥

2、总认缴出资额:105,550,000.00元

3、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投资范围

本合伙企业直接投资于科技相关产业。若对科技相关产业的投资(指投资协议签署,支付投资款等)之目的已不可能实现(管理人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投资决策程序,受更投资标的影响),本基金将在知悉该事项之日起的五(5)个工作日内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的份额比例进行全部实缴出资额的返还还。

5、期限: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十二(12)年,基金存续期限为基金成立日(以募集完成日为准)起五(5)年,其中投资期三(3)年,退出期二(2)年。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根据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普通合伙人和合计持有有限合伙企业二分之一或以上总实缴出资额的有限合伙人同意,基金存续期限可延长两次,每次一年。

若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在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前全部完成处置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自行决定提前解散本有限合伙企业并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进行分配和清算。

6、支付方式与出资期限

普通合伙人要求缴付出资款时,应至少提前五(5)个工作日向各有限合伙人发出缴资通知,缴资通知应列明答发时间、该合伙人该期应缴付出资的金额和时间。合伙人应于该等缴资通知写明的付款日或之前按照通知要求将该期出资款足额缴付至普通合伙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7、亏损分担

有限合伙企业项目投资收入按照基金整体“先回本后分利”的原则进行分配。

有限合伙企业项目投资收入以外的可分配资金,按照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在合伙人之间分配。

本协议约定应由有限合伙企业承担的合伙费用由所有合伙人根据实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有限合伙企业的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根据实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有限合伙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合伙债务的,由普通合伙人向债权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8、项目变现和资金分配的时间安排

有限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主要通过上市公司并购、与产业方整合、投资项目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东回购、管理层回购、股权转让、上市、项目投资清算等方式进行退出,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财持严谨、审慎的态度密切关注本有限合伙企业项目